

## 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銘傳大學 新聞學系(台北校區)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例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青年儲蓄帳戶組			體驗學習 報告書	100%	1	自傳與報考動機
志願代碼	系統產生	招生名額	1名			2	職場體驗學習及 雙週誌重點摘錄
資格條件	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或「青年體驗學習計畫」滿2年至3年以上者。			--	--	3	讀書計畫及未來 生涯規劃
				--	--	4	在校期間多元表 現
				--	--	--	--
				--	--	--	--
				優待加分 條件	--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, 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。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 方式說明	通過資格審查考生, 請於110.01.18(一)前以郵政劃撥方式完成繳費(戶名:「銘傳大學」、帳號:18468042, 並在劃撥單空白處註明考生姓名), 將完成繳費之劃撥單上傳至備審資料上傳系統。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暨備審資 料上傳 截止時間	111.01.14 (五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※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, 並擇優上傳參與體驗期間所撰寫之體驗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。 1. 其他優良成果等佐證資料(例如: 其他學習(作品)成果、社會服務等, 可檢附網址, 無則免)將列入綜合評量, 歡迎提供各項有利評審之資料。 2. 體驗學習報告書審查評分標準: 自傳與報考動機(20%)、職場體驗學習及雙週誌重點摘錄(40%)、讀書計畫及未來生涯規劃(30%)、在校期間多元表現(10%)。	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111.01.18 (二)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無				
備註	1. 本系在台北校區。2. 學生在校期間需通過校、系規定之畢業門檻, 未通過者, 應參加由各單位提出之補救教學, 修習合格後, 始得畢業。3. 本系課程內容含實務操作與製作課程, 需操作電腦等儀器, 如攝影機、收音設備、剪接軟體, 需外出採訪與人互動、具備視覺色彩判定能力。						